



教育与教学书系

明清甲科

世家研究

MINGQING JIAKE SHIJIA YANJIU

崔来廷◎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教育与教学书系

明清甲科

世家研究

MINGQING JIAKE SHIJIA YANJIU

崔来廷◎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容提要

本书的核心问题是:中国古代的科举考试历时 1300 年,在这长达 1300 年的时间内,涌现出了为数众多的科举望族,而明清尤甚。明清时期,全国各地特别是江浙等地涌现出的科举世家可谓是汗牛充栋,本书截取科举考试制度的最高层级进士科出身的甲科世家为研究对象,对明清两代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并在当地具有较大影响的甲科世家进行研究,分析探讨甲科世家形成的社会历史文化政治因素,并揭示甲科世家形成的社会深层原因。

责任编辑:蔡 虹

责任出版:刘译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甲科世家研究/崔来廷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3. 8

ISBN 978-7-5130-2223-1

I. ①明… II. ①崔… III. ①科举考试—中国—明清时代 IV. ①D691.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90352 号

明清甲科世家研究

MINGQING JIAKE SHIJIA YANJIU

崔来廷 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100088

网 址:<http://www.ipph.cn>

邮 箱:h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传 真:010-82000860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24

责编邮箱:caihong@cnipr.com

印 刷: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39

版 次:2013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740 千字

定 价:99.00 元

ISBN 978-7-5130-2223-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科举制度的嬗变	1
第一节 历史沿革	1
第二节 科举定式	23
第三节 科场舞弊	47
第二章 累代甲科	65
第一节 科场盛事	65
第二节 累代甲科	111
第三章 甲科世家与社会变迁	178
第一节 甲科世家的纵向流动	178
第二节 甲科世家的横向流动	245
第四章 甲科政治世家	330
第一节 北方世家	331
第二节 南方政治世家	355
第五章 甲科文化世家	448
第一节 甲科文学艺术世家	448
第二节 甲科学术世家	501
第六章 甲科世家的时空分布及兴衰	573
第一节 甲科世家的地域分布及特点	573
第二节 甲科世家的兴衰	582
后 记	620

第一章 科举制度的嬗变

中国古代的科举考试制度(以下简称科举制度)是历史上一种非常重要的官员选拔任用制度,它肇始于隋朝,而确立于唐代,到宋代时各项科举制度日臻完善,至明代时而达到鼎盛时期。满清贵族入主中原后,沿袭明制,科举制度走向了程式化与模式化,并逐渐地走向了没落。科举制度延续到近代,伴随着西方列强坚船利炮的重击以及西方文化教育制度的引入,再加上科举制度自身所不可克服的弊端,于是逐渐地走向了式微,以至于寿终正寝。在自隋迄清长达 1300 年的历史岁月中,历代封建王朝通过科举考试选拔了数以万计的治国安邦的栋梁之才以及大批的官吏,不仅保障了封建官僚队伍的新老交替以及世代更新,巩固了封建专制统治的社会基础,而且也使成千上万的业儒士子实现了“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人生夙愿,同时也使古老的中华文明得以薪火相传、经久不衰,为中国古代传统文化的发展与传播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第一节 历史沿革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国运兴衰,系于人才。人才的选拔与任用关乎国家的兴亡与长治久安,因此,历代封建王朝无不把人才的选拔当做是头等要务。纵观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王朝的历史,科举制度作为一种官员选拔制度,不仅在封建政治制度史上而且也在古代教育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众所周知,科举考试制度发端于隋朝,而发展在唐宋,到明清时期达到鼎盛,并最终走向没落,历时长达 1300 年之久。科举制度作为一种人才选拔制度,其产生并不是偶然的,而是有其历史根源的。科举制度的历史沿革,最远可以追溯到西周时期的乡举里选制度以及西汉时期的荐举制度。

◎ 科举制度溯源——西周时期的乡举里选

根据历史文献记载,西周时期,当时的统治者已经有了一套相对完整的自上而下的人才选拔任用制度,这就是所谓的“乡举里选”。“周制,命乡升秀士而免其征,大司徒以乡三物教万民,而宾兴其贤能者,凡乡遂之大夫,及州长、党正、族师、

闾胥、比长者，皆有兴贤举能之职”也。依据此项记载，西周时期上至大司徒，下到地方长官都担负着为统治者荐举贤能的职责，一旦被选中为秀士，被选者就拥有了一定的社会特权，可以免除一定的赋役。但是，由于历史年代过于久远，有关“乡举里选”的信息流传至今的并不多，但是，我们仍然可以从《礼记·王制》的一些只言片语的记载中，使我们能对当时的“乡举里选”制度管窥一斑：

“命乡论秀士升之司徒，曰选士；司徒论选士之秀者而升之学，曰俊士；升于司徒者不征于乡，升于学者不征于司徒，曰造士；大乐正论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诸司马，曰进士；司马辩论官材，论进士之贤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论，论定然后官之，任官然后爵之，位定然后禄之。”^①

从这段文字中，我们大致可以看出：西周时期的“乡举里选”制度，从荐举“秀士”开始到任其官职大致经历了四个层次和四个阶段，四个层次顺序为“选士”、“俊士”、“造士”和“进士”。四个阶段分别为：第一阶段从“选士”到“俊士”，第二阶段从“俊士”到“造士”，第三阶段由“造士”到“进士”，第四阶段从“进士”到授以“官爵”。

在第一阶段，乡大夫考试选拔乡学中有德行道艺者，也就是秀士，然后把秀士推荐给司徒，使之入国学而成为“俊士”，“可使习礼者学大学也。”所谓“俊士”，“俊者才过于人，名也。”第二阶段中的所谓“征”是指劳役，或者是指“供学及司徒细碎之徭役”。在西周时期，“选士”虽然已经比之“俊士”地位有所上升，但是，司徒仍然会让其为乡服一定的劳役，“俊士”升在国学，同样也会为司徒服一定的劳役。但是，一旦“俊士”完成学业，“已能习礼，皆免其徭役者，是为造成之士也。”这就是说一旦完成从“俊士”到“造士”的蜕变，也就开始拥有一定的特权不必服劳役了。第三阶段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阶段，一旦成为“进士”就可以出官入仕了。

在西周时期，乡学是为平民（庶人）而设立的，国学则是为诸侯子弟及平民之中的佼佼者而专门设立的。斯时，诸侯子弟要走上仕途，主要有两条途径可选，一是乡学的秀士升为选士，一是国学的“造士”升为“进士”。“选士”一般用为“乡遂之吏”，而选用之权掌握在大司徒手中；“进士”则被任命为朝廷之官，“而爵禄之定，其权皆在大司马，此乡学、国学教选之异，所以为世家编户之别。”

平民子弟要走上仕途，同样也有两条途径，“可为选士者，司徒试用之，此其一也。司徒升之国学，则论选之法，与国子弟同矣。此其二也。”^②由此可见，西周时期的“乡举里选”制度，在体制上已经相当完备。但是，由于诸多的史料阙如，其进

① 清陈梦雷：《钦定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选举典》卷39《乡举里选部汇考一》。

② 东汉班固：《汉书》卷1《帝纪一上·高祖》。另见清陈梦雷：《钦定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选举典》卷39《乡举里选部汇考一》。

一步的、具体的实践操作如何,已经湮没在历史的长河之中而不可考,正如厦门大学刘海峰教授所指出的:“西周时期是否有这种选士办法令人可疑,即使有取士办法,是否如《礼记》所述之周详,是否普遍长久推行也值得怀疑。”^①但是,从另一方面来说,我们也没有充分的证据来否定西周时期没有实行过“乡举里选”制度。

◎ 两汉时期的荐举制度

两汉时期的统治者为了国家的长治久安,历来十分重视人才的选拔和任用,他们所创设的荐举制度(或曰察举制度)不仅开创了中华民族文明史的新纪元,而且影响中国历史长达两千年之久。两汉时期的荐举制度奠基西汉高祖刘邦,并在西汉时就已经走向了系统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其实,荐举制度是一系列规章制度的总和。具体而言,它包括举贤良方正、孝廉、茂材、博士弟子、文学高第、阴阳、明经等诸多名目。

一、举贤良方正

西汉政权建立初期,汉高祖刘邦在打败了西楚霸王项羽之后,建立了大一统的西汉帝国。斯时,崛起于草莽之中的汉高祖刘邦,就已经充分地认识到人才对于巩固自己统治地位的重要性,于是在高祖二年(公元前205年)二月颁布诏书:下令“举民年五十以上,有修行,能帅众为善,置以为三老,乡一人。择乡三老一人为县三老,与县令、丞、尉以事相教,复勿徭戍。”^②这份诏令,这可以说是西汉时期荐举制度的发端。

汉高祖刘邦深知作为统治者可以马上打天下而不可以马上治天下的道理,因此,他求才若渴,在汉高祖十一年(公元前196年)二月再次下诏求贤,诏曰:“盖闻王者莫高于周文,伯者莫高于齐桓,皆待贤人而成名。今天下贤者智能,岂特古之人乎?患在人主不交故也,士奚由进?今吾以天之灵,贤士大夫定有天下,以为一家,欲其长久,世世奉宗庙亡绝也。贤人已与我共平之矣,而不与我共安利之,可乎?贤士大夫有肯从我游者,吾能尊显之。布告天下,使明知朕意。御史大夫昌下相国,相国酈侯下诸侯王,御史中执法下郡守,其有意称明德者,必身劝,为之驾,遣诣相国府,署行、义、年。有而弗言,觉,免。年老癯病,勿遣。”^③这份诏令告诉臣子,古代君王的聪明才智没有高过周文王的,诸侯没有高过齐桓公的,这两个人都

① 刘海峰、李兵:《中国科举史》,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6月第一版,第4页。

② 东汉班固:《汉书》卷1《帝纪一上·高祖》。

③ 东汉班固:《汉书》卷1《帝纪一下·高祖》。

因为任用贤能之士而成就了一番霸业,难道今天的贤能之士就比不过古人吗?问题在于现在的君王与这些贤能之士没有交往罢了,所以,这些贤能之士没有晋身的阶梯。于是,诏令相国、诸侯王、御史、郡守荐举人才,送至相国府,考察其人品、所作所为以及年龄等,如有人才,各地长官知而不荐举的要予以惩处,并褫革其职务。

汉文帝刘恒前元二年(公元前178年)十一月发生了月食,于是颁布罪己诏,征荐人才来指责自己的过失:“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者,以匡朕之不逮。”前元十五年(公元前165年)九月,汉文帝再次下诏荐举人才:“诸侯王公卿郡守举贤良能直言极谏者,上亲策之,傅纳以言。”^①“上亲策之”的“策”,就是策问,也就是考试,而且是汉文帝亲自对荐举的人才进行策问题目的考试,这是我国有史以来所记载的第一道由皇帝亲自主持策问的考试诏令,所以,其意义非同寻常。《汉书·晁错传》记载了我国历史上第一次策士的题目:

“昔者,大禹勤求贤士,施及方外,四极之内,舟车所至,人迹所及,靡不闻命,以辅其不逮;近者献其明,远者通厥聪,比善戮力,以翼天子。是以大禹能亡失德,夏以长祿。高皇帝除大害,去乱从,并建豪英,以为官师,为谏争,辅天子之阙,而翼戴汉宗也。赖天之灵,宗庙之福,方内以安,泽及四夷。今朕获执天子之正,以承宗庙之祀,朕即不德,又不敏,明弗能烛,而智不能治,此大夫之所著闻也。故诏有司、诸侯王、三公、九卿及主郡吏……各帅其志,以选贤良明于国家之大体,通于人事之终始,及能直言极谏者,各有人数,将以匡朕之不逮。二三大夫之行当此三道,朕慎嘉之,故登大夫于朝,亲谕朕志。大夫其上三道之要,及永惟朕之不德,吏之不平,政之不宣,民之不宁,四者之阙,悉陈其志,毋有所隐。上以荐先帝之宗庙,下以兴愚民之休利,著之于篇,朕亲览焉,观大夫所以佐朕,至与不至。书之,周之密之,重之闭之。兴自朕躬,大夫其正论,毋枉执事。呜呼,戒之!二三大夫其帅志毋怠!”^②

当时,西汉著名才子贾谊已经英年早逝,参加这次策士考试的共计有一百多人,但只有晁错拔得了头筹(“高第”),因此,获得了升迁,被任命为“中大夫”。这种以考试成绩等级的高低以授予官职的做法,不仅为后来的中国历代封建统治者所继承,而且与时至今日我国所举行的国家公务员招录考试也不无渊源关系。

汉武帝刘彻建元元年(公元前140年)冬十月,下“诏丞相、御史、列侯、中二千石、一千石、诸侯相举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之士。”当时,丞相卫绾趁机上奏:“所举贤良,或治申、商、韩非、苏秦、张仪之言,乱国政,请皆罢。”^③这就是说凡是精通申不

① 东汉班固:《汉书》卷4《帝纪四·文帝》。

② 东汉班固:《汉书》列传19《晁错传》。

③ 东汉班固:《汉书》卷6《帝纪六·武帝》。

害、商鞅、韩非子、苏秦、张仪学说的读书人，一概罢免不用，汉武帝刘彻批准了他的奏章，这应是西汉时期“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开端。汉武帝刘彻的这种做法与秦始皇嬴政的焚书坑儒如出一辙，这对于中国古代诸子百家学说的传播，无疑是一种极大的文化摧残，也是实质上的文字狱。时年六十岁的菑川人公孙弘，参加了这次建元元年的“招举贤良文学士”，以贤良被征为博士，出使匈奴，“还报，不合上意，以为不能，弘乃移病免归。”^①

汉武帝元光五年（公元前130年），刘彻再次颁布诏书征荐贤良文学士，菑川作为一个侯国，再次推荐了当时已经70岁的公孙弘，公孙弘因年事已高有点不愿意，“国人固推弘，弘至太常。”当时参加此次策对者有一百余人，太常奏公孙弘居下第，“策奏，天子擢弘对第一。召入见，容貌甚丽，拜为博士，待诏金马门。”于是，精通《春秋》杂说年届古稀的公孙弘，终于时来运转，超次拔擢，一年之内就升至左内史，数年之内就官至极品，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时上方兴功业，屡举贤良。弘自见为举首，起徒步，数年至宰相封侯，于是起客馆，开东阁以延贤人，与参谋议。弘身食一肉，脱粟饭，故人宾客仰衣食，俸禄皆以给之，家无所余。”尽管公孙弘为相也有刻薄的一面，“杀主父偃，徙董仲舒胶西”，^②但是，由于他礼贤下士，最终还是成为西汉时期的一代名相。

汉代的贤良方正科目，在汉武帝刘彻时就已经规范化、经常化，终两汉之世，共计举贤良方正科目34次，平均9年多而举行一次。^③

二、孝廉科

汉武帝元光元年（公元前134年），下“诏举孝廉，复限制四科。”^④当年冬十一月初，“令郡国举孝廉各一人。”所谓孝廉是指孝与廉。孝，是指善事父母，廉，是指清正廉洁。同时，又规定：“郡国口二十万以上岁察一人，四十万以上二人，六十万三人，八十万四人，百万五人，百二十万六人；不满二十万，二岁一人；不满十万，三岁一人。”所谓四科是指：“一曰德行高妙，志节清白；二曰学通行修，经中博士；三曰明习法令，足以决疑，能按章覆问，文中御史；四曰刚毅多略，遭事不惑，明足决断，材任三辅县令。”^⑤此后，这种按人口的多寡分配荐举孝廉的比例制度，在汉武帝元光时期就大体上就确立下来。但是，随后几年实施的结果，显然并没有达到原来制度设计的目标，这就不可避免地引起了汉武帝的不满。于是，决定对荐举不力

① 东汉班固：《汉书》列传28《公孙弘传》。

② 东汉班固：《汉书》列传28《公孙弘传》。

③ 刘海峰、李兵：《中国科举史》，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6月第一版，第14页。

④ 清陈梦雷：《钦定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选举典》卷39《乡举里选部汇考一》。

⑤ 唐杜佑：《通典》卷13《选举一·历代制上》。

的官员进行惩罚。

元朔元年(公元前128年),汉武帝颁布诏令云:“故诏执事,兴廉举孝,庶几成风。夫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三人并行,厥有我师。今或至阖郡而不荐一人,是化不下究,而积行之君子壅于上闻也。且进贤受上赏,蔽贤蒙显戮,古之道也。其与中二千石、礼官、博士议不举者,罪。”有司回奏:“不贡士,一则黜爵,再则黜地,三则黜爵削地毕矣。夫附下罔上者死,附上罔下者刑,与闻国政而无益于人者斥,在上位而不能进贤者退。其不举孝,不奉诏,当以不敬论;不察廉,为不胜任也,当免。”汉武帝同意了有司的奏议。^①

荐举孝廉制度,在汉武帝时期基本上走上了制度化和规范化的道路。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制度的缺陷也愈来愈明显,这就是郡县有大小,人口有多寡,原来的制度设计显然不利于边疆及少数民族集居区的政治与社会经济的发展。因此,在东汉时期,对西汉时期的荐举孝廉制度进行了一些改革。

汉和帝永和十三年(公元101年),鉴于地处边陲的幽州、并州、凉州等地人口少,戍边士卒多,良吏晋身之阶路狭,汉夷杂处,刘肇特颁布诏“令缘边郡口十万以上岁举孝廉一人,不满十万二岁举一人,五万以下三岁举一人。”^②根据当时的全国人口估计,东汉时期每年所荐举的孝廉大约为200人左右。值得我们特别注意的是,这种按照人口的多寡来确定荐举人才名额的做法是比较可取的,这种以人为本的做法,对于促进少数民族地区和边疆地区的政治稳定以及社会经济的和谐发展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同时,也为后来明清时期,统治者按地区分配中举名额提供了历史镜鉴。

三、茂材科

所谓茂材科,是指荐举茂材的科目。什么是茂材呢?是指“茂,美也。茂材者,有美材之人也。”^③茂材原为秀才,东汉初年,为了避光武帝刘秀的名讳而改称茂材(或称茂才)。西汉时期,朝廷降诏荐举茂材共计六次,而茂材科则肇始于汉武帝元封年间(公元110-105年)。

汉武帝元封五年(公元前106年),刘彻下诏荐举茂材异等,其诏曰:“盖有非常之功,必待非常之人,故马或奔踶而致千里,士或有复俗之累而立功名。夫泛驾之马,跼踶之士,亦在御之而已。其令州郡察吏民有茂材异等可为将相及使绝国

① 东汉班固:《汉书》卷6《帝纪六·武帝》。

② 南朝范晔:《后汉书》卷4《和帝纪四》。

③ 颜师古注:《汉书》列传1《陈胜项籍传》。

者。”^①这应当是我国古代科举制度中秀才科的最初发端。

汉昭帝始元二年(公元前85年)春正月,刘弗陵颁布诏令:“举茂才刘辟强、刘长乐皆为光禄大夫,辟强为长乐卫尉。”^②

汉宣帝元康四年(公元前62年)春正月,刘询“遣太中大夫强等十二人循行天下,存问鰥寡,览观风俗,察吏治得失,举茂材异伦之士。”^③

汉元帝初元二年(公元前47年)三月,由于自然灾害,刘奭特下诏求贤:“丞相、御史、中两千石举茂材异等直言极谏之士,朕将亲览焉。”^④在这次荐举中,谏议大夫张勃荐举了山阳瑕丘人陈汤。后来,陈汤在等待升迁中,其父死而不奔丧,被人举报下狱,张勃也因举荐不实而受到牵连,被削二百户,死后,谥恶号曰繆侯,繆者,妄也。陈汤终因其才华再次被举荐为郎官,升西域副校尉。

陈汤“为人沉勇有大虑,多善谋,喜奇功。”建昭三年(公元前36年),陈汤与甘延寿一起奉诏出使西域。当时,盘踞西域的匈奴郅支单于恃强凌弱,横行不法,不仅杀死了汉朝使臣司马谷吉,而且还欺凌乌孙、大宛、康居等国。陈汤与甘延寿在出使西域过程中矫诏发汉朝驻车师戍兵及西域各国军马,剿灭了郅支单于,平定了西域各国,因功赐爵关内侯,食邑三百户。^⑤

永光二年(公元前42年)春三月,汉元帝刘奭因日食而颁布诏书:“天见大异,以戒朕躬,朕甚悼焉。其令内郡国举茂材异等、贤良直言之士各一人。”建昭四年(公元前35年),汉元帝又一次颁布诏书:“惟蒸庶之失业,临遣谏大夫博士赏等二十一人循行天下,存问耆老鰥寡孤独乏困失职之人,举茂材特立之士。”^⑥

茂材科到了东汉时期不仅被延续,而且也成为一年一度的岁举常科而被固定下来,查阅《后汉书》及其他历史典籍,有关东汉朝廷下诏荐举茂材的诏书仅有二则:

建武十二年(公元36年),光武帝刘秀颁布诏书:“三公举茂才各一人,廉吏各一人;左右将军岁察廉吏各二人;光禄岁举郎、茂才、四行各一人,察廉吏三人;中二千石岁察廉吏各一人;廷尉、大司农二人;将兵将军岁察廉吏各二人;监御史、司隶、州牧岁举茂才各一人。”^⑦这道诏令明确无误地告诉我们:第一,茂材制度在建武十二年已经成为一年一度的科荐举目;第二,每年荐举的茂材人数。三公(丞相、御史大夫、太尉)、光禄、监御史、司隶各举一人,加上全国12州的刺史各举一人,共

① 东汉班固:《汉书》卷6《帝纪六·武帝》。

② 东汉班固:《汉书》卷7《帝纪七·昭帝》。

③ 东汉班固:《汉书》卷8《帝纪八·宣帝》。

④ 东汉班固:《汉书》卷9《帝纪九·元帝》。

⑤ 东汉班固:《汉书》列传40《陈汤传》。

⑥ 东汉班固:《汉书》卷9《帝纪九·元帝》。

⑦ 唐杜佑:《通典》卷13《选举一·历代制上》。

计18人。

汉顺帝阳嘉元年(公元132年),刘保诏“令郡国举孝廉,限年四十以上,诸生通章句,文吏能笺奏,乃得应选;其有茂材异行,若颜渊、子奇,不拘年齿。”^①这道诏令颁布后,有广陵孝廉徐淑,由于还不到年龄却被荐举,有台郎官怀疑而问他,他回答:“诏书说有象颜渊、子奇者,不拘年龄。因此,本郡把我推荐来了。”尚书令左雄反问他:“昔颜回闻一知十,孝廉闻一知几?”徐淑却回答不上来,于是被遣回原籍。济阴太守胡广等十余人因坐谬举免黜。只有汝南陈蕃、颍川李膺、下邳陈球等三十余人得拜郎中。“自是牧守畏栗,莫敢轻举。”在左雄担任尚书令的十余年间,“察选清平,多得其人,”左雄“又奏征海内名儒为博士,使公卿子弟为诸生,有志操者,加其俸禄。及汝南谢廉、河南赵建,年始十二,各能通经,雄并奏拜童子郎。自是负书来学,云集京师。”^②由此可见,作为东汉时期荐举制度之一的茂材科已经相当完备,并被以后的历代封建王朝所沿袭,直至其被后来的科举制度所取而代之。

◎ 科举制度的滥觞

中国古代的科举考试制度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科举考试制度包括制科(也叫科目,它包含有秀才、举人、进士、明经、贡生、监生、荫科、武科等)和荐举,而狭义的科举考试制度则仅指以举人科与进士科为标志的科举制度。本书所研究的范围是指狭义的科举,并且仅仅限于甲科(进士科)。中国古代的科举考试制度被西方人誉为古代世界各国最好的文官选拔制度,对西方近代以来的文官制度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尽管在清代中叶之后,科举制度的弊端日益凸现,并且广为时人及今人所诟病,但不可否认的是,作为影响中国历史长达1300年之久的一项人才选拔制度,中国古代的科举制度不仅在中国古代政治史、教育史、文化史上,而且也在世界古代政治史、教育史和文化史上也占有较为重要的历史地位。

一、“炀帝始建进士科”

正如上文所述,早在西周时期,“进士”一词就已经出现,但是,“进士”作为科举制度的策士选拔科目则要晚得多,“进士科”起源于隋朝。众所周知,隋炀帝杨广是一个暴虐的亡国之君,但不可否认的是,他也是一个颇有才华的皇帝,所以,他的亡国行为并没有妨碍其在统治国家之际在制度上进行创新,建章立制,选拔人才。隋炀帝杨广也许绝对没有预料到:他所开创的“进士科”不仅开启了科举制度

^① 南朝范晔:《后汉书》卷6《顺帝纪六》。

^② 唐杜佑:《通典》卷13《选举一·历代制上》。

的新时代,而且也影响了此后1300年中国历史的进程。

唐代著名政治家、史学家杜佑曾说:“炀帝始建进士科。”但是,隋炀帝何时建立“进士科”?无论是《隋书》,还是《资治通鉴》以及杜佑本人所著的《通典》,对此均语焉不详,这是历史遗留给人们的一个悬念,同时也给后人留下了无尽的遐思。这正是人类社会历史的奇妙之处,试想,如果历史典籍的记载一切都是准确无误,一目了然,那么,作为后来者,究竟还有多大的研究空间呢?

关于“进士科”的起源具体时间,自唐迄今,各种历史记载和学者们的研究观点见仁见智,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笔者在此无意评述这些颇具争议的学术观点,仅根据唐代有关记载稍作展开分析。唐代杜佑所著《通典》一书,是一部按照编年史体例撰写的,记载着我国有史以来至唐代中后期历代典章制度的历史文献。杜佑本人出身于唐代中叶的一个官宦门阀世家,其父亲杜希望官至鄯州都督、署陇右节度使(节度留后),杜佑本人在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九年(公元803年),出任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以宰相身份历佐德宗、顺宗、宪宗三朝,其孙杜棕后来也两度出任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贵为宰相,其另一个孙子杜牧则是晚唐著名的大诗人。杜佑作为政治家和史学家,精通历代典章制度,他的记述应该说是可靠的。杜佑对于隋炀帝创建“进士科”做了如下记载:“炀帝始建进士科。又制,百官不得计考增级,其功德行能有昭然者乃擢之。大业三年,始置吏部侍郎一人,分掌尚书职事。时武夫参选,多授文职。”^①这段话告诉我们,“进士科”的开创时间是在隋炀帝继位后改元(公元605年)到大业三年(公元607年)这段时间内。但是,科举制度究竟兴起于这三年中的哪一年?学术界一直存在着争议。由于隋炀帝杨广在继位之初的大业元年(即公元605年),曾经两度下诏求贤,因此,厦门大学刘海峰教授认为科举制度兴起于大业元年(605年),这种观点是可信的。^②尽管有关“进士科”的开创时间争议可能还会继续存在下去,但是,不可否认的是,“进士科”的创立意义非凡,注定要在中国古代科举史以及教育史上留下浓重的一笔。

二、“唐定科目考试之制”

在中国古代科举制度发展史上,唐代占有重要的历史地位。如果说隋代尚是科举制度的草创阶段,而唐代则是把潺潺溪流汇聚成滔滔江河的承上启下的关键时期。有唐一代,许多典章制度包括科举制度在内大多因循隋代旧制,但是,除了秀才、明经、明法、俊士、进士诸科外,唐代统治者也增设了不少科目,诸如明字、明算、一史、三史、开元礼、道举、童子等,而明经一科,又“有五经,有三经,有二经,有

^① 唐杜佑:《通典》卷14《选举二·历代制中》。

^② 刘海峰、李兵:《中国科举史》,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6月第一版,第65页。

学究一经,有三礼,有三传,有史科”之分,这还仅是一年一度的经常性科目,除此之外,尚有“天子自诏者曰制举,所以待非常之才焉。”^①

有唐一代,为了保证科举制度的顺利实施,唐代统治者建立了相对比较完善的学校制度,上至京师下到郡县普遍设立了学校。根据当时的规制,京都学,有诸生(即生员,俗称秀才)80人,大都督府学、中都督府学、大州学,有诸生各60人;下都督府学、中州学,有诸生各50人;下州学,有诸生40人;京都县学,有诸生50人;地方大县学,诸生数额为40人;中等县及中下县学,诸生人数为35人,小县学,诸生数额则只有20人。州县学诸生,一般有州县长官亲自负责选拔,长史则负责具体的日常管理。

唐代隶属于国子监的学校分为六类,这六类学校招生人数和招生对象均有所不同:其一为国子监,有诸生300人,招收四品以上文武官员以及功臣的子孙(含曾孙);其二为太学,有诸生500人,招收五品以上文武官员以及功臣的子孙;其三为四门学,有诸生1300人,其中500人招收功臣“三品以上无封、四品有封及文武七品以上子孙”,另外800人招收平民子弟的优异者;其四为律学,有诸生50人;其五为书学,有诸生30人;其六为算学,有诸生30人。国子监生员,由尚书省负责选拔,国子监祭酒负责日常管理。^②

除上述学校外,在门下省还有弘文馆,在太子东宫有崇文馆,分别有生员30人和20人,主要招收皇亲国戚、功臣、宰相以及京官三品以上者子弟。

唐代各类学校的生员年龄一般在十四岁以上,十九岁以下,只有律学除外,年龄在十八岁以上,二十五岁以下。在这些学校有专职的教学人员即博士以及助教来分经课徒。

唐代各类学校的日常教学内容大致相同,有大经二:《礼记》、《春秋左氏传》;中经三:《诗》、《周礼》、《仪礼》;小经有四:《易》、《尚书》、《春秋公羊传》、《谷梁传》;“通二经者,大经、小经各一,若中经二。通三经者,大经、中经、小经各一。通五经者,大经皆通,余经各一,《孝经》、《论语》兼通之。”这些经书同时也是各科举科目的考试内容,在不同类型的学校中,其学习的内容及修业年限大致是相同的。

唐代的科举考试,不同的科目,考试内容也各不相同,然后根据考试的等级分别授予不同的官职。秀才科,策士内容为方略策五道,考试结果分为上上、上中、上下、中上四个等级。上上等,授官正八品上;上中等,授正八品下;上下等,授从八品上,中上等,授从八品下。进士科,策士考察“时务策五道,帖一大经,”考试结果分

① 北宋欧阳修:《新唐书》志34《选举志上》。

② 北宋欧阳修:《新唐书》志34《选举志上》。

为甲乙两等,甲等授官从九品上,乙等,授从九品下。^①可见,“秀才科”最初地位比较尊崇,高于“进士科”。然而这种情况并没有持续多久,唐太宗李世民贞观年间(公元627年-649年),知贡举比较严格,“有举而不第者,坐其州长,”“秀才科”由此而废,“自是士族所趣向,唯明经、进士二科而已。”^②另据《新唐书》记载,“秀才科”废除的时间为唐高宗李治永徽二年,即公元651年。

唐代“进士科”的考试,在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年间(公元712年-741年)之前,向由尚书省的吏部考功员外郎主持,但是,后来进行了改革。唐玄宗开元二十四年(公元736年),考功员外郎李昂知贡举,他性格耿直急躁,“不容物,以举人皆饰名求称,摇荡主司,谈毁失实,窃病之而将革焉。”李昂的岳父常某与进士李权为邻居,相处比较友善,于是特向女婿李昂进行推荐,李昂闻之,勃然大怒,把贡士召集在一起,把李权狠狠批评了一顿,李权谢过,于是暗地里搜集李昂的过失图谋报复。一天,贡士们在一起会文,李昂找出李权文章中的瑕疵进行指责,李权乃以牙还牙:“‘耳临清渭洗,心向白云间。’岂执事之词乎?”昂曰:“然。”权曰:“昔唐尧衰耄,厌倦天下,将禅于许由,由恶闻,故洗耳。今天子春秋鼎盛,不揖让于足下,而洗耳,何哉?”是时国家宁谧,百寮畏法令,兢兢然莫敢跌。昂闻惶骇,蹶起,不所酬,乃诉于执政,谓权风狂不逊。遂下权吏。”唐玄宗李隆基于是让朝臣们议论,朝议的结果认为考功员外郎地位低、声望轻,不能服众,于是交由礼部侍郎主持,礼部在当时隶属于尚书省。^③因此,礼部主持的考试又称为省试。这种由礼部主持“进士科”考试的做法亦为后历代历朝所沿袭,后遂成为永例。

每年冬仲月(十一月),各州、县、馆、监选拔优异之士子送到尚书省,参加由尚书省考功员外郎或者礼部侍郎主持的“进士科”考试,谓之乡贡。被选拔参加应试的士子称之为“贡士”、“举人”或者“举进士”。“举进士”已经初步获得了做官的资格,但是能不能做官则取决于尚书省考功员外郎或者礼部侍郎主持的“进士科”考试。有唐一代,有一些名士尽管才华横溢,但命运多舛,屡试不第,如与李商隐齐名的著名诗人温庭筠,“少敏悟,工为辞章,”“数举进士不中第,思神速,多为人作文。”温庭筠为人不检点,有才无德,一生蹉跎不得志,“遂废卒。”^④号称“大历十才子”之一的另一著名诗人卢纶,在唐大历年间(公元766年-779年),“数举进士不入第。”^⑤

在唐代,举进士不第、遭遇坎坷,一生贫困潦倒的要数有“诗圣”之称的大诗人

① 北宋欧阳修:《新唐书》志34《选举志下》。

② 唐杜佑:《通典》卷15《选举三·历代制下》。

③ 五代王定宝:《唐摭言》卷1《进士归礼部》。

④ 北宋欧阳修:《新唐书》列传16《温庭筠传》。

⑤ 北宋欧阳修:《新唐书》列传128《文艺下·卢纶传》。

杜甫了。杜甫,字子美,号少陵,祖籍襄阳,河南巩县人。杜甫的祖父杜审言、叔祖杜易简均为进士及第,同为诗人,到杜甫时,家道中落,他“少贫不自振,客吴越、齐赵间。李邕奇其材,先往见之。举进士,不中第,困长安。”^①唐玄宗天宝十一年(公元752年),举进士不第后,杜甫曾经到位于长安东南的曲江畔游览,在这里,他触景生情,感自己人生之坎坷,叹早生华发,悲世态炎凉,痛自己怀才不遇,为此写下了著名的曲江三章:

曲江萧条秋气高,菱荷枯折随波涛,游子空嗟垂二毛。白石素沙亦相荡,哀鸿独叫求其曹。

即事非今亦非古,长歌激越捎林莽,比屋豪华固难数。吾人甘作心似灰,弟侄何伤泪如雨。

自断此生休问天,杜曲幸有桑麻田,故将移往南山边。短衣匹马随李广,看射猛虎终残年。^②

杜甫生不逢时,一生颠沛流离,历安史之乱,客居天府,寄人篱下,几乎为友人子剑南节度使严武所杀,尝尽了人间的世态炎凉。作为一个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用他的如椽之笔,描绘了他的所思、所想、所遇,以及当时社会的真实状况,因此,世号“诗史”、“诗圣”,时人元稹称颂他:“诗人以来,未有如子美者。”著名文学家韩愈对他与李白推崇备至“李杜文章在,光焰万丈长。”信然。^③

但是,在唐代“举进士”中,也有屡败屡战、屡战屡败,最终成正果者,郑复礼就是其中之一。郑复礼出生于有“长安鼎甲之族”之称的荥阳郑氏世家,他“应进士举,十不中所司选,困厄且甚。”尽管如此,他仍然锲而不舍,终于在唐文宗李昂开成二年(公元828年)进士及第,“尔后荥阳之弟侄就试,如破竹之势,迎刃自解矣。”^④

在“进士科”考试之前,来自全国各地的举人汇聚至尚书省,先做考试前的准备工作,“先试之期,命举人谒于先师,有司卜日,宿张于国学,宰辅以下皆会而观焉。博集群议讲论,而退之礼部。”考试之日,考场周围被团团围住,设有卫兵把守,搜检十分严格,以防作弊。“进士科”的考试内容,先为“诗赋”,后为“时务策五道”。“进士科”的考试十分严格,“其进士,大抵千人得第者百一二;明经倍之,得第者十一二。其制诏举人,不有常科,皆标其目而搜扬之。试之日,或在殿廷,天子亲临观之。试已,糊其名于中考之,文策高者特授以美官,其次与出身。开元以后,

① 北宋欧阳修:《新唐书》列传126《文艺上·杜甫传》。

② 唐杜甫:《杜甫诗全集》卷1《曲江三章,章五句》。

③ 宋欧阳修:《新唐书》列传126《文艺上·杜甫传》。

④ 唐高彦休:《唐阙史》卷下《郑少尹及第》。

四海晏清,士无贤不肖,耻不以文章达,其应诏而举者,多则两千人,少犹不减千人,所收百纔有一。”^①考中后得第,谓之“前进士”或者进士及第。进士及第后,一般就会被授予官职,从此,官场生涯就开始了。

“进士科”考试结束后,参加会试的举人一起参加由长吏主持的乡饮酒礼——宴会,“会僚属,设宾主,陈俎豆,备管弦,牲用少牢,歌《鹿鸣》之诗,因与耆艾叙长少焉。”^②因为在这种庆贺的乡饮酒礼宴会上,每一次都要歌唱《诗经》中的《鹿鸣》篇,奏《鹿鸣》曲,所以,这种宴会又称之为“鹿鸣宴”(或鹿鸣燕等),这种做法为后来历代封建王朝所沿袭。明清之际,通常在乡试放榜翌日,举行鹿鸣宴。

放榜时,“进士榜头,竖黏黄纸四张,以毡笔淡墨袞转书曰‘礼部贡院’四字;或曰:文皇顷以飞帛书之。”由于新晋及第者的名字题都写在黄纸上,故曰金榜题名。唐太宗贞观初,李世民于放榜时私幸端门,见新科进士于榜下鱼贯而出,他高兴地对侍臣说:“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③

时至今日,我国民间仍流传着一些与科举考试有关的诗,如“久旱逢甘雨,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以及这首诗的变种:“十年九旱逢甘雨,万里他乡遇故知,和尚洞房花烛夜,童生金榜题名时。”此为得意诗。与此相反的还有失意诗,如“寡妇携儿泣,将军被敌擒。失恩宫女面,下第举人心。”^④这首诗描写了人生中的四大不幸。可见,在上述这些诗词中,人生的幸与不幸,大多与科举考试有关。

唐开元(公元713年-741年)之后至大中(公元847年-860年)、咸通(公元860年-874年)年间,盛行为新科进士举行的“曲江会”以及“题名席”。曲江又名曲江池,位于都城长安城东南大慈恩寺东部,原为汉武帝所开凿,玄宗开元年间重新进行了疏浚,南边为紫云楼和芙蓉苑,西有杏园和大慈恩寺,为当时长安城著名的风景游览圣地。新科进士金榜题名后,“大宴于曲江亭子,谓之‘曲江会’”。

曲江会最初是为落第的举人所设,宴席较为简率。宴席结束后,“器皿皆隔山抛之,属比之席地幕天,殆不相远。”后来渐渐演变为专为新科进士所设,下第的举人则不复参与。“所以长安游手之民,自相鸠集,目之为‘进士团’。”据唐人李肇记载:

曲江会最初参加者人数并不多,但是,“大中、咸通以来,人数颇众。其有何士参者为之酋帅,尤善主张筵席。凡今年才过关宴,士参已备来年游宴之费,由是四

① 唐杜佑:《通典》卷15《选举三·历代制下》。

② 宋欧阳修:《新唐书》志34《选举志上》。

③ 五代王定保:《唐摭言》卷1《述进士上篇》。

④ 这样的打油诗历史悠久,南宋洪迈就有类似记载,只不过文字略有不同:“久旱逢甘雨,他乡见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挂名时。”见《容斋随笔》,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2002年9月第一版,第539页。